

安 宁 市 自 然 资 源 局

安宁市自然资源局关于《安宁市祥利建材厂(消耗量部分)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等 7个报告的公示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〈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(财综〔2017〕35号),我局委托北京矿通资源开发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安宁市祥利建材厂(消耗量部分)、安宁红利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、安宁红尖山海江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、安宁腾跃经贸有限公司棋鑫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、安宁市吉鑫建材厂(消耗量部分)、鸣矣河耳目正新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、安宁市鸣矣河乡耳目村第三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采矿权出让收益进行评估。现北京矿通资源开发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评估,根据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工作要求,现将《安宁市祥利建材厂(消耗量部分)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(矿通评报字〔2020〕第105号)、《安宁红利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(矿通评报字〔2020〕第106号)、《安宁红尖山海江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(矿通评报字〔2020〕第107号)、《安宁腾跃经贸有限公司棋鑫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(矿通评报字〔2020〕第108号)、《安宁市吉鑫建材厂(消耗量部分)采矿权

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(矿通评报字〔2020〕第109号)、《鸣矣河耳目正新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(矿通评报字〔2020〕第110号)、《安宁市鸣矣河乡耳目村第三采石场(消耗量部分)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(矿通评报字〔2020〕第111号)进行公示。

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,请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我局寄送或直接送达《矿业权评估报告公示公众意见表》。

联系单位:安宁市自然资源局

联系地址:安宁市珍泉路宁湖大厦22楼

邮政编码:650300

联系电话及传真:0871-68699368 0871-68699086

附件:各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及矿业权评估报告公示公众意见表

